坚持群众路线才能战胜『三股势力』

□ 黄骏

当前，我们正处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时期，民族地区的群众有了许多新的期盼，这些地区的群众工作也有了许多新的特点。要在与“三股势力”的较量中继续掌握主动权并立于不败之地，就必须积极主动回应人民群众的新期盼，准确把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的基本要求，按照党的十八大报告所要求的：“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针对民族地区的现实情况和这些地区群众工作的新特点，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与时俱进地坚持和发展我们党的群众路线，进一步加强新时期党同人民群众更加牢不可破的血肉联系，才能不断赢得与“三股势力”斗争的新胜利。

赢得人民支持，才能有效压缩“三股势力”的生存空间。一是要在民族地区加强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教育，增强少数民族群众对中华民族和祖国的认同感，让他们自觉抵制破坏民族团结和分裂祖国的行为。二是要认真践行党提出的“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着力改善民族地区的民生，进一步增进民族地区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用事实粉碎“三股势力”对党和政府的各种污蔑。三是要多和群众联系，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与他们携手并肩跟“三股势力”做斗争。事实证明，坚持群众路线，赢得民族地区人民群众的支持，形成自觉抵制“三股势力”的社会氛围，“三股势力”就会失去民心而变成“过街老鼠”，其生存空间就会被大大压缩。

做好群众工作，才能使“三股势力”势孤力薄。做好群众的工作，一方面，要针对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和少数民族群众的思想现状，通过既广泛又实在的宣传，让各界群众深刻认识到“三股势力”的邪恶本质和对社会的严重危害，从而自觉站在反对分裂、维护和谐稳定局面的立场上，不受“三股势力”的蛊惑。另一方面，要把多为民族地区群众办实事当做做好群众工作的要务来抓，要按照十八大提出的“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遗余力地帮助民族地区群众脱贫致富。对于工作中还没有解决好的一些问题，比如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及一些干部身上的懒散奢靡作风，必须持之不懈地花大力气整治；对于那些受到“三股势力”的蛊惑而“中毒”较深的群众，则应通过耐心教育的方式，做好他们的思想转化工作，要用真情感化他们。

保持同人民的血肉联系，党才能始终立于不败之地。在民族地区强调保持我们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一是一定要经常深入到民族地区的群众中去，了解百姓的真实生活，倾听他们的真实想法，在体察民情时不浮于表面，真正做到与人民群众同甘苦、共命运。二是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民族地区人民群众的政治利益、经济利益和文化利益，作为党在这些地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并把群众是否满意作为评判工作好坏的第一标准，绝不允许违背群众意愿行事。三是要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把群众的意见作为第一信号，真正做到从思想上尊重群众、感情上贴近群众、行动上深入群众、工作上依靠群众。要坚持以人民为师，虚心向群众学习，以诚恳的态度接受群众的批评，努力改进工作作风。这样，在与“三股势力”的斗争中，就能赢得民心，能够更好地团结各族群众，最广泛地形成有效打击“三股势力”的强大力量。

[学术信息]

首届海峡两岸人类学论坛举行

本报讯 6月28日至7月4日，首届海峡两岸人类学论坛在台湾清华大学举行。此次论坛由台湾清华大学、中兴大学与暨南大学联合筹办，会议以“全球化、文化多样性与地方社会”为主题，旨在探讨各地方社会在全球化冲击与影响下所呈现的多元文化特质，进而比较台湾与大陆地方社会的发展历程与现状，讨论当前人类社会所面临的全球化问题。

论坛集结了一大批海峡两岸的知名人类学家，学者们围绕主题展开交流与对话，内容涉及文化多样性及对相关问题的反思、国家与地方社会，全球化下的物与人群，历史记忆、民间艺术与文化传承，比较视野下的地方社会与文化，全球化时代的人群关系与行动主体，宗教、仪式与地方社会。

此次论坛促成台湾与大陆学者以及不同年龄段学者之间进行了具有现实与学理意义的对话，提供了相互学习的机会，为来自国内外不同地区的年轻学者提供了一个可贵的发声、表达与表现的展示平台，锻炼与促进了年轻学者的成长。与会学者均希望这一两岸声音互动交流的方式能够延续下去，在对海峡两岸同时关注与探究的议题进行深入交流、研究与探讨中，推动中国人类学的深入持续发展。

(郑向春 徐杰舜)

桂林市灌阳县成立瑶学会

本报讯 7月12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灌阳县召开了瑶学会成立大会，52名会员参加大会。

瑶学会由瑶族知名人士、民族文化传承人和热心民族工作的专家、学者组成，具有文化性、公益性和民间性的特点。瑶学会的主要职能和职责是积极组织力量，挖掘、整理、传承、创新和发展瑶族千家洞传统文化，加强瑶族文化招商引资的推进力度，加强对重点瑶族文化项目的扶持和引导，把民族特色旅游业与瑶族文化产业推向市场，为经济建设服务；组织学术研讨和交流，促进瑶族千家洞文化繁荣，编辑出版瑶族千家洞文化书刊、图片、音像资料，翻译推介国内外瑶族文化学术著作；开展对外各民族文化学术交流，参加国内外举办的瑶族文化学术活动；为社会各界提供瑶族文化咨询服务。

瑶学会将围绕瑶族千家洞历史、传统文化，瑶族千家洞建筑、农具、生活用具文化，瑶族千家洞歌舞文化，瑶族千家洞瑶医、瑶药、饮食、土特产文化，瑶族千家洞服饰文化和瑶族文物收购、收藏等5个方面开展工作。

(杨希云 蒋人森)

人性因你而精彩

(文见08版)

2013年7月19日

主编 孙雅莉
责编 王辉 实习生 尼玛曲珍
审校 平乐 制作 金哲
电话：010-82685593
E-mail：a82685593@126.com

理论周刊
LILUN ZHOUKAN

中国民族报
ZHONGGUO MINZU BAO

5-8 05

N0.0226期

不断提升民族工作执行力

□ 杜再江

搞好民族关系、加强民族团结、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事关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事关能否“把贵州建设成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繁荣发展示范区”，事关贵州的跨越式发展。《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繁荣发展示范区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在推进示范区建设的进程中，“要在执行民族政策上作示范”，贯彻落实好党的民族政策。

党的十八大对民族工作作出了新的部署，民族工作迎来了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创新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随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作出的“把贵州建设成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繁荣发展示范区”的战略定位，贵州的民族事业发展迎来了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但是，我们要清醒地看到，当前民族工作的环境已经发生了深刻变化。作为全国扶贫攻坚主战场的贵州，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同样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战。

全国政协副主席、国家民委主任王正伟前不久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将新形势下我国的民族工作环境归纳为“进城了、下海了、入世了、上网了”，可谓简洁而深刻。

这就要求我们在推进示范区的建设进程中，要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思想路线，立足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实际，善于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形成新认识、把握新规律，积极推动实践基础上的民族工作理论创新。

这就要求我们要充分认识多民族的贵州省情，在模范地贯彻落实好党的民族政策的同时，还要不断地创新发展思路，用足、用活、用好民族政策赋予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特殊政策，为实现各地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跨越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这就要求我们要从贵州少数民族人口多、分布广、面积大的实际出发，研究制定进一步加快全省各地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新政策，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与全省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的物质基础，使民族工作始终体现时代性，不断谱写贵州民族事业发展的时代华章。

新时代孕育新机遇，新发展需要新活力。《意见》要求“要在执行民族政策上作示范”，就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切实做好散居地区的民族工作。对于党的民族政策的执行，要务虚，更要务实。要实现在执行民族政策上做示范的目标，就要坚持把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作为民族工作的根本主题，把促进民族团结、实现共同进步作为民族工作的根本任务，把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作为民族工作的根本途径，把实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作为民族工作的根本保障，把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作为民族工作的根本目标，推动民族事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好政策更需要好的执行力。作为国家赋予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一系列特殊政策，各地在推进示范区的建设进程中，对于民族政策的执行，不能只在讲话中重视、在检查中应付。民族政策再好，还得落地生根，生根才能成长。各地应结合地方发展实际，找准民族地区发展的薄弱点、难点和盲点，把民族政策的优越性转化为推动民族地区发展的强大动力，早日“把贵州建设成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繁荣发展示范区”。

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 开创民族工作新局面

国家民委文宣司 主
中国民族报社 办

促进人口较少民族发展的路径选择：培养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

□ 史薇 巴战龙

进入21世纪以来，制定和实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系列政策已成为党和国家完善民族政策和建设和谐社会的一个亮点，先后取得了一系列令世人瞩目的成就。

但是，由于历史及现实的多重因素的综合作用，截至目前，28个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发展水平与全国的平均发展水平仍有较大差距，亟须制定和实施更有针对性、灵活性和前瞻性的政策。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来自经济学、教育学、人类学和公共政策等学科的研究人员组成专家组，以“较低代价实现较快发展”和“以较低成本获取较高收益”为基本原则，就如何促进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全面、健康、可持续发展问题，采用实地调查、小型座谈会、历史文献分析等多种方法进行了研究。

针对当前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的主要问题和现实困难，特别是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极为缺乏的现象，笔者认为，如果从“教育反贫困”和“教育促发展”的角度出发，可考虑在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培养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

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的发展问题多、难题多

《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11-2015)》(以下简称《规划》)指出：“到2009年底，2119个聚居村有贫困人口89.1万人，贫困发生率32.7%，高于全国(3.8%)28.9个百分点，高于民族自治地方(16.4%)16.3个百分点。特别是云南的独龙族、怒族、景颇族，西藏的珞巴族，新疆的塔吉克族、柯尔克孜族等，所在地区自然条件相对恶劣，脱贫难度大……2009年，2119个聚居村农牧民人均纯收入为2591元，相当于民族地区平均水平(3369元)的3/4、全国平均水平(5153元)的1/2。”

2011年11月召开的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宣布，中央决定将农民人均纯收入2300元作为新的国家扶贫标准，这个标准比2009年的1196元的标准提高了92%，对应的扶贫对象规模到2010年底约为1.28亿人，为农村户籍人口的13.4%。新的国家扶贫标准实施后，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的贫困问题已经成为首要和最大的社会问题，因为从《规划》提供的人口分布情况看，“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总人口701.7万人，其中人口较少民族153.5万人，占21.9%，为28个民族全国总人口的90.6%。”。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聚居村的人口较少民族数量占聚居区人口较少民族总数的88.6%，加之聚居区农牧民纯收入与新的国家贫困标准较为接近，可以推断出，在新的国家扶贫标准实施后，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内贫困人口所占比例将有较大幅度提高，导致扶贫工作任务重、难度大，从而使贫困问题至少在“十二五”时期是当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最大的“拦路虎”。

《规划》同时指出：“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学前教育普及率普遍较低，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率低，寄宿制学校规模小，职业教育薄弱，双语教育发展滞后。2009年，16个人口较少民族的自治县农牧民平均受教育年限仅为5.8年，有的民族青壮年文盲率较高。”造成这种现状的原因是综合性的，既有历史因素，也有现实因素，既有人口较少民族生存和发展的外部环境因素，也有内部环境因素。

当代社会对“发展”有两点基本共识，一是发展的核心是人的素质和能力的提高，发展要以人为本；二是在众多的发展型投资中，对人力资源的投资的回报较高，发展要重视教育。从这两点共识出发来衡量，教育基础薄弱和发展滞后问题是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最根本的问题。

由于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多处边疆地区，农村人口和贫困人口占聚居区人口的比例较高，加之教育基础薄弱和发展滞后，因此在高等教育扩招的背景下，人口较少民族高等教育入学率并不低，但能进入地方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就读的较少，能进入全国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更是凤毛麟角。据调查，一种新的恶性循环正在形成：接受低水平、学术型的地方性高等教育—大学毕业生就业难—年轻一代家长对子女的教育期望降低—年轻一代学生学业成就动机降低—基础教育质量提高难度变大，甚至部分乡镇在“后普九”时代出现了义务教育普及难、巩固差的现象—年轻一代接受低水平、学术型的地方性高等教育的几率增大。

实际上，28个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教育发展的差异较大，但即使在教育发展较好的民族及其聚居区，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极为缺乏仍是最突出问题。例如，截至目前，人口只有1.4万余人的裕固族，已有研究生至少50人，有8人获得博士学位，在读博士生3人，其中还有3人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但这些人几乎都是学术型研究生。

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极为缺乏，导致其聚居区“高发展、高代价”的发展模式转型难度大且推动力量小，部分地区呈现出“经济发展、收入增加”但“生态破坏、文化流失”、地方政府成绩大且欢欣鼓舞而当地人民评价低且忧虑重重的悖论局面。

培养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是最佳途径

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的发展问题是一个包括生态、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教育等在内的多因素、多维度、较为复杂的综合性问题，其过程不可能是一蹴而就、直线上升的，而是曲折反复、螺旋上升的。

由于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发展问题具有综合性、复杂性和现实性的特点，因此必须辩证地理解“重点突出”和“整体推进”之间的关系，做到既不“一白遮百丑”，也不“乱撒胡椒面”。本着对28个兄弟民族及其聚居区发展、中国和人类的生态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高度负责的态度，国家应该在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培养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

第一，这里所说的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是指那些由国内外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培养的素质较高、能力较强，对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发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有着强烈的责任心和使命感，拥有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的实践型人才。

第二，这里所说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主要指国内具有“211”院校和“985”院校双重资格的综合性大学。入选的大学应向公众公开其师资水平、培养计划、课程大纲等，并接受社会监督，保证培养质量。

第三，应由教育部、国家民委、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联合制定和实施“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培养计划”，与“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和“少数民族高端人才培养计划”并列，同时不得因前一个计划的制定实施而减少后两个计划中人口较少民族的比例和数量。

第四，可以在公共管理硕士和社会工作硕士等专业下设生物和文化多样性保护、特色产业发展、社会保障或社会服务、社会管理、社会工作、文化传承或文化遗产保护、公益慈善、非营利组织管理和公共或社会政策等培养方向。

第五，生源可由人口较少民族应届本科毕业生(生源地须在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内)和在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生活和工作的符合报考条件者两部分构成，其比例可以总体保持在1:1左右。其中在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生活和工作，且为人口较少民族发展作出一定贡献的非人口较少民族成员可以报考，但比例应不超过10%。

第六，能熟练使用人口较少民族语言的考生可以适当降低外语成绩录取，对掌握国家级或省级人口较少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知识和技能的考生可以适当降低录取分数线。所有录取考生名单向公众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第七，国家可提供学费、住宿费和奖学金，并给予家庭贫困学生一定的生活补助。国家与学生应签订服务合同，所有学生毕业后均须在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服务满一定年限方可离开，不满年限者一律视为违约。

从民族生存和发展的内外条件和整体环境来说，人口较少民族是社会的弱势群体，其发展与否可被视为衡量国家民族工作水平和社会公平正义程度的“晴雨表”或“指示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在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培养人口较少民族高层次应用型骨干人才，对于促进人口较少民族及其聚居区全面、健康和可持续发展，对于边疆稳定和民族团结，对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对于对外树立良好的国家形象都有着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